

关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 0100850 号



## 关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850号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兴发集团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兴发集团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夏才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晓辉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2日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4 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8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18,329,245.27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781,670,754.73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全部到账。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勤信验字【2022】第 0054 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197.1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发行名称       |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2 年 9 月 28 日                  |
| 本次报告期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项目         | 金额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280,000                          |
|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 1,832.92                         |
| 二、募集资金净额   | 278,167.08                       |

|                   |                  |
|-------------------|------------------|
| 发行名称              |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235,012.91       |
| 三、报告期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 5,335.41         |
| 减：                |                  |
| 本年度使用金额           | 12,155.87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           |
| 现金管理金额            |                  |
| 加：                |                  |
| 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 17.59            |
| 偿还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           |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3,197.13         |

注：报告期期初募集资金余额含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去支付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不含2024年度用于暂时性补流的4亿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年10月12日，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山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0月27日，公司、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公司”）、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湖北兴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2022年11月11日，公司、兴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瑞佳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瑞佳”）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谷城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2024年7月9日，公司、谷城兴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谷城兴发”）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谷城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 2022 年 9 月 28 日      |               |      |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报告期末余额        | 账户状态 |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山县支行 | 1807071129200127344  | 9,761,716.29  | 使用中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山支行  | 42250133860100001038 | 20,484,295.63 | 使用中  |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5318859860015       | 501,309.13    | 使用中  |
|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    | 562582671242         | 86,461.04     | 使用中  |
|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市支行 | 17337601040004870    | 963,693.02    | 使用中  |
| 湖北兴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宜昌分行          | 417010100100521771   | 1,350.95      | 使用中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 8111501013901010502  | 2,115.23      | 使用中  |
| 谷城兴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谷城支行  | 42050164710800001146 | 170,338.76    | 使用中  |
| 合 计            |                   |                      | 31,971,280.05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2024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到期日之前，该部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 2022 年 9 月 28 日   |                 |                 |          |
|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
| 40,000     | 2024 年 4 月 26 日 | 不超过 12 个月         | 2024 年 4 月 26 日 | 2025 年 4 月 23 日 | 40,000   |
| 30,000     | 2025 年 4 月 28 日 | 不超过 12 个月         | 2025 年 4 月 28 日 | -               | -        |

##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4、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

附表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br>【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金额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278,167.08 (注1) | 278,167.08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247,168.78    |                                 |                         |               |           |          |               |
| 一、20万吨/年磷酸铁项目                          | 不适用                  | 83,100.00  | 83,100.00  | 83,100.00       | 58,284.65  | -24,815.35    | 70.14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二、10万吨/年湿法磷酸精制技术改造项目                   | 不适用                  | 43,900.00  | 43,900.00  | 43,900.00       | 39,756.44  | -4,143.56     | 90.56                           | 2024年5月                 | -1,800.92     | 否(注2)     | 否(注2)    | 否             |
| 三、8万吨/年功能性硅橡胶项目                        | 不适用                  | 75,700.00  | 75,700.00  | 75,700.00       | 74,127.70  | -1,572.30     | 97.9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其中:(一)5万吨/年光伏胶项目中的光伏胶装置部分              | 不适用                  |            | 16,904.89  | 16,904.89       | 16,743.30  | -161.59       | 99.04                           | 2023年12月                | -4,027.88     | 否(注2)     | 否(注2)    | 否             |
| (二)3万吨/年液体硅橡胶项目及5万吨/年光伏胶项目中的107硅橡胶装置部分 | 不适用                  | 58,795.11  | 58,795.11  | 58,795.11       | 57,384.40  | -1,410.71     | 97.6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四、偿还银行借款                               | 不适用                  | 77,300.00  | 75,467.08  | 75,467.08       | 75,000.00  | -467.08       | 99.3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280,000.00 | 278,167.08 | 278,167.08      | 12,155.87  | -30,998.29    | 88.86                           |                         |               | -5,828.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附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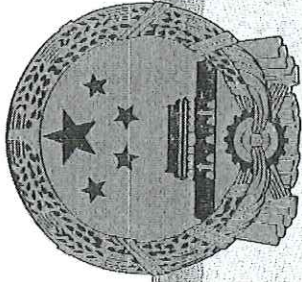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 编制单位: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p>2022年10月28日,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1,250.6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p>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p>1.2023年4月28日,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 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4月23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2024年4月26日,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 公司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不超过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p> <p>3.2025年4月23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25年4月28日,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 公司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不超过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到期日之前, 该部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不适用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p>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款等, 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p> <p>根据上述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实施, 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基于公司硅基新材料产业战略布局调整, 为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公司将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8万吨/年功能性硅橡胶项目”中的子项目“5万吨/年光伏胶项目”部分装置进行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变更: 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兴发硅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兴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兴发硅材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由宜昌市猇亭化工园变更为谷城县化工园及硅材料工业园。上述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益, 谷城兴发对湖北兴发硅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 吸收合并完成后, 谷城兴发继续存续, 湖北兴发硅材料有限公司和兴发硅材料有限公司合并, 谷城兴发对湖北兴发硅材料有限公司中的光伏胶项目“5万吨/年光伏胶项目”实施主体相应由湖北兴发变更为谷城兴发, 该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上述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p> |

注1: 募集资金总额278,167.08万元, 是收到的募集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2: 10万吨/年湿法磷酸精制技术改造项目: 2025年上半年, 受原材料硫酸价格上涨的影响, 湿法磷酸的盈利能力减弱, 使得项目整体未能实现预期效益。5万吨/年光伏胶项目中的光伏胶装置部分: 2025年, 光伏行业产能过剩态势未得到根本性扭转, 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产品价格持续下行, 整体盈利能力显著削弱。受产业链价格整体下行影响, 公司光伏胶产品价格同样承压, 盈利空间进一步收窄, 使得该项目未能实现预期效益。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鹤、杨荣华

出资额 肆仟壹佰玖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18日

证书序号: 0017829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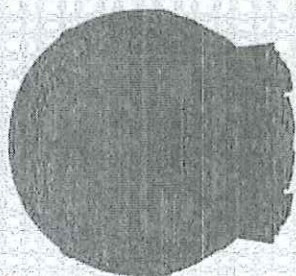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                   |                    |
|-------------------|--------------------|
| 姓名                | 夏才霖                |
| Full name         |                    |
| 性别                | 男                  |
| Sex               |                    |
| 出生日期              | 1975-09-20         |
| Date of birth     |                    |
| 工作单位              |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Working unit      |                    |
| 身份证号码             | 420106197509204473 |
| Identity card No.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7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y 7 月 /m 1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5月21日

同意调入 众环海华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5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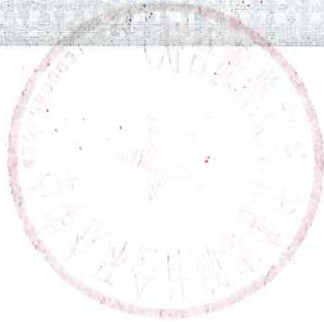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05月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05月21日





姓名 Full name 郭晓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3-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09231989032854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60506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9 月 07 日

日